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New Century Hotel Management Co., Ltd.

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8)

自願性公告

有關近期新型冠狀病毒（2019 冠狀病毒）爆發的業務最新狀況

本公告乃由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作出的自願性公告，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情況。請參閱本公司2019年2月26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主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以及本公司於2020年2月14日就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本集團業務影響所發佈的自願性公告。

董事會已告知出租人，自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疫情」）爆發以來，初步酒店物業所在的中國省份及直轄市啟動一級響應（重大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的最高級別）並採取多項嚴密措施抑制疫情傳播。為促進對疫情的預防及控制，確保酒店客人及僱員的健康及安全（「控制工作」），本集團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五日起實質性暫停初步酒店物業的業務經營（如主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所說明）。由於疫情及初步酒店物業實質性暫停業務經營，主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及個別相關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項下的不可抗力條款已被觸發，因此初步酒店物業的年度基本租金將就暫停業務經營期間的時長按比例調整。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初步酒店物業所在中國省份及直轄市全部將響應級別降低為二級。因此，初步酒店物業的業務經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恢復。初步酒店物業的業務一共暫停經營三十八日（「暫停期間」），導致初步酒店物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應付基本租金由人民幣200.00百萬元向下調整人民幣20.77百萬元至人民幣179.23百萬元。

此外，鑒於初步酒店物業的業務經營於暫停期間實質性暫停，本集團於相應期間亦無支付出租人任何浮動個別租金（按相關初步酒店物業每月經營總收入的20%加相關初步酒店物業於相關月份經營毛利的34%（如為經營毛損，則減去相關初步酒店物業於相關月份經營毛損的34%）計算，任何情況下都不應低於零）。

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疫情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程度。本公司將適時或如有任何關於疫情對本集團影響的進一步重大更新，作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照現有資料所作的評估為基礎。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于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另行列明，否則以下釋義適用。此外，如有用語只在本公告任何一節內予以界定並使用，該等經界定用語不會列在下表內：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以及每一名董事
「個別租金」	指	根據相關個別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就初步酒店物業應付的租金
「初步酒店物業」	指	杭州開元名都大酒店、浙江開元蕭山賓館、杭州千島湖開元度假村、寧波開元名都大酒店及長春開元名都大酒店
「出租人」、「開元產業信託」	指	開元產業投資信託基金，初步酒店物業的出租人
「主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	指	2013年6月14日簽訂的框架協議，該協議規定了有關初步酒店物業的個別相關酒店租賃及管理協議的一般指引及原則
「開元產業信託集團」	指	開元產業信託及其它由開元產業信託持有或控制的公司或實體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承董事會命
浙江開元酒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金文杰

中國，杭州
2020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金文杰先生及陳妙強先生出任執行董事；陳妙林先生、陳燦榮先生、江天一先生及張弛先生出任非執行董事；張潤鋼先生、丘煥法先生及邱妘女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